

HJ

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

HJ/T 300 — 2007

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

Solid waste-Extraction procedure for leaching toxicity-
Acetic acid buffer solution method

2007 - 04 - 13 发布

2007 - 05 - 01 实施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发布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公 告

2007 年 第 32 号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体健康，促进科技进步，提高环境管理水平，现批准《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》等三项标准为国家环境保护行业标准，并予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（HJ/T 299—2007）
- 二、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（HJ/T 300—2007）
- 三、铬渣污染治理环境保护技术规范（暂行）（HJ/T 301—2007）

以上标准为指导性标准，自 2007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国家环保总局网站（www.sepa.gov.cn/tech/hjbz/bzwb）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2007 年 4 月 13 日

